

黑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丛书

1949—1966年的中苏文化交流



文记东 ◆ 著

*The Culture Communication
between China and Soviet Union
from 1949 to 1966*

黑龙江大学出版社

1949—1966年的中苏文化交流



文记东 ◆ 著

*The Culture Communication
between China and Soviet Union
from 1949 to 1966*


黑龙江
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1949~1966 年的中苏文化交流 / 文记东著. -- 哈尔滨 : 黑龙江大学出版社, 2011. 12
ISBN 978-7-81129-464-4

I. ①1… II. ①文… III. ①中苏关系-文化交流-文化史-1949~1966 IV. ①K26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44178 号

书 名	1949—1966 年的中苏文化交流
著作责任者	文记东 著
出 版 人	李小娟
责 任 编 辑	魏志军 王剑慧
出 版 发 行	黑龙江大学出版社(哈尔滨市学府路 74 号 150080)
网 址	http://www.hljupress.com
电 子 信 箱	hljupress@163.com
电 话	(0451)86608666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哈尔滨市石桥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1000×720 1/16
印 张	20.25
字 数	235 千
版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1129-464-4
定 价	3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错误请与本社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文化交流在深层意义上说,是各个国家、民族、地区的人民之间的情感交流、心灵交流、智慧交流。由于文化艺术具有很强的吸引力,又有形象的表现形式,较少有语言上的障碍,易于为各国人民所接受,是超越国界的。文化交流是增进国家间、民族间了解和友谊的桥梁。文化交流活动是建立和增进国家关系的重要渠道之一,是外交活动的先行者和重要组成部分。加强对外文化交流,弘扬中华文化,吸收各国优秀文明成果,对于发展和繁荣本国文化,增进各民族之间的相互了解和友谊,促进对外关系的发展,增强中华文化国际影响力,促进世界和谐,具有重要意义。

关于文化的研究已成为近年来学术研究的热点之一。改革开放以后,对于文化的研究,越来越引起学术界的重视。党的十七大报告指出,当今时代,文化越来越成为民族凝聚力和创造力的重要源泉,越来越成为综合国力竞争的重要因素,丰富精神文化生活越来越成为我国人民的热切愿望。要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兴起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新高潮,激发全民族文化创造活力,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使人民基本文化权益得到更好保障,使社会文化生活更加丰富多彩,使人民精神风貌更加昂扬向上。中苏文化交流,特别是 20 世纪 50 年代的中苏之间大规模的文化交流,在中外文化交流的历史上具有特殊、重要的地位,对中国社会和历史的发展产生了重要的影响,是一个

研究得不够而又非常值得研究的问题。

中苏关系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最为重要的对外关系之一,既是国际关系史研究的重要对象,也是中共党史、国史研究的重要领域,特别是认识和研究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中国许多社会历史现象,离开中苏关系这个大背景是不可想象的。中苏关系研究在近年来取得了丰硕的成果,研究的领域涵盖政治、经济、军事等从宏观到微观的各个方面。但是,关于中苏文化关系——这一中苏关系的重要方面,到目前为止,从国际关系史和中共党史、国史的研究来说,学术界长期以来重视不够,对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的中苏文化交流的专门研究几乎是空白。回顾新中国成立以后中苏文化交流的历史,总结中苏文化交流的经验教训,对于中国今天的文化建设,促进文化交流的大发展大繁荣,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中国与俄苏文化交流的历史回顾(1917—1949)	12
第一节 十月革命后中苏文化交流的兴起	12
第二节 中苏文化交流的发展(1937—1949)	38
第二章 中苏文化交流的大发展(1949—1954)	64
第一节 中苏文化交流大发展的历史背景	64
第二节 中苏文化交流的特点	76
第三节 中苏文化交流的主要内容	91
第三章 中苏文化交流的空前繁盛(1954—1957)	111
第一节 交流空前繁盛的历史背景	111
第二节 中苏文化交流的特点	121
第三节 中苏文化各领域的交流	134
第四章 中苏文化交流的继续发展(1957—1960)	165
第一节 中苏合作的发展和分歧的产生	165
第二节 中苏文化交流的特点	175
第三节 中苏文化交流的继续发展	186

第五章 中苏文化交流走向低潮(1960—1966)	206
第一节 中苏文化交流环境的恶化	206
第二节 中苏文化交流的特点	217
第三节 文化交流活动逐渐走向低潮	241
结语:中苏文化交流的总结和反思	260
参考文献	298
后 记	315

导 言

“文化”是人们在社会生活中经常遇到和使用的再普通不过的一个词汇了。但“文化”是什么,这是个学术界一直争论不休的话题,很难给文化下一个公认的精准的定义,一些学者把这种现象称为“文化定义现象”。“文化定义现象”特指文化定义的众说纷纭及其内容的丰富多彩。正如曾小华所指出:“在研究文化以及文化与社会变革问题之时,对于文化研究中的文化定义现象,进行梳理和分析是非常必要的。这首先是因为,凡是每一位接触到文化或文化研究问题的人,都会在一开始就遭遇到有关文化定义的,众多纷繁杂乱的观点的轮番攻击而乱了方寸。文化定义问题实际上已成为文化研究的一大障碍。由此可见,我们不能对由文化定义问题而引起的文化定义现象绕道而行。”^①“在人文科学和社会科学的概念定义方面,可能再没有一个词语能比‘文化’一词更具有变化万端的伸缩力了。”^②

“文化”一词,英文为“culture”,起源于拉丁文的动词“cultura”,意思是耕作(故园艺学在英语为 horticulture),后引申为培养一个人的兴趣、精神和智能。文化作为一种学术术语出现,最早见于英国人类学家爱德华·泰勒在 1865 年所著的《文明早期历史与发展之研究》一书

① 曾小华:《文化·制度与社会变革》,中国经济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 页。

② 曾小华:《文化·制度与社会变革》,中国经济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4 页。

中,1871年,他又在其《原始文化》中对文化概念作了系统的阐释,这被认为是文化经典的定义之一,并影响了以后的学者。他将文化定义为“作为社会成员的人所获得的,包括知识、信仰、艺术、法律、道德、风俗以及作为一个社会成员所获得的能力与习惯的复杂整体”^①。他把文化视作包括知识、信仰等精神生活现象综合体的学说,曾对学术界产生过重大影响,至今仍为众多学者所引用。

中国人论述“文化”,比西方人要早得多。早在先秦时期,儒家经典中就出现了“以文教化”之说。“文”与“化”并联使用,较早见之于战国末年儒生编辑的《易·贲卦·象传》:“观乎天文,以察时变;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这段话说,治国者需观察天文,以明了时序之变化,又需观察人文,使天下之人均能遵从文明礼仪,行为止其所当止。文化的含义是通过了解人类社会的各种现象,用教育感化的方法治理天下。这里的“文”已经有了文化的意味。“人文”与“化成天下”紧密联系,“以文教化”的思想已十分明确。西汉以后,“文”与“化”方合成一个整词,如“圣人之治天下也,先文德而后武力。凡武之兴,为不服也;文化不改,然后加诛”(《说苑·指武》),“文化内辑,武功外悠”(《文选·补之诗》)。这里的“文化”,或与天造地设的自然对举,或与无教化的“质朴”、“野蛮”对举,主要是指“文治和教化”的意思。因此,在汉语系统中,“文化”的本义就是“以文教化”,它表示对人的性情的陶冶、品德的教养,本属精神领域之范畴。随着时间的流变和空间的差异,现在“文化”已成为一个内涵丰富、外延宽广的多维概念,成为众多学科探究、阐发、争鸣的对象。

多年来,中外文化学者、人类学家、哲学家、社会学家、考古学家对

^① [英]马文·哈里斯:《文化 人 自然——普通人类学导引》,顾建光、高云霞译,浙江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136页。

于文化的内涵进行了广泛的论述。国内外的学者对文化的理解和认识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众说纷纭,莫衷一是,很难对文化下一个统一的定义。关于文化,“有人统计,1920年以前只有6个不同的定义,而在1951年便增加到160多个,这其中还不包括中国的。还有人说,到目前为止已超过250多种”^①。学者们经常引用的是1952年美国人类文化学家克罗伯和克拉克洪的《文化·概念和定义的批评考察》一书搜集的自1871至1951年期间,从哲学、艺术、教育、心理学、历史、人类学、社会学、生态学和生物学等不同角度给出的关于文化的164种定义,来形容文化概念的复杂性。

李荣善先生在其《文化学引论》中考察了西方的文化概念,他认为19世纪后半期至少有5种文化定义。第一种是教育学的文化概念。其定义是:文化是习得的行为。这个定义强调,文化是对知识、智能和信息的学习过程。第二种是心理学的文化概念。认为文化是或应当是学习和追求完美;而文化所追求的完善的主要特点是美的智能,换句话说就是温文尔雅和和蔼可亲。这个定义再次强调文化对心灵的陶冶,即通过持续地力求造成、改进和广播文学艺术、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当中最有真实价值的东西,以追求个人心灵的完美,从而使人变得有教养。第三种是历史学的文化概念。其典型表述是:文化是人类创造性积累下来的财富或过去时代的遗产。它强调文化是人类历史上的创造性积累和遗留,包括书籍、绘画、建筑物之类;为适应我国周围的人类和自然环境的调节方式的知识;语言、风俗以及长期以来形成的礼节、伦理、宗教和道德的体系。第四种是人类学的文化概念。美国人类学家克罗伯和克拉克洪认为,文化由外显的和内隐的行为模式构成,这种行为通过象征符号而获致和传递,文化代表人类群体的

① 李荣善:《文化学引论》,西北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8页。

显著成就,包括他们在人工造物中的体现:文化的核心部分是传统的,即历史地获致和选择的观点,尤其是他们所在的价值,文化体系在一方面可以看做是活动的产物,另一方面是进一步活动的决定因素。第五种是社会学的文化概念。认为文化是一个多义词,我们这里是在包容较广的社会学含义上使用它,即它是人造物品、货物、技术过程、思想、习惯和价值观念,是同一个民族的社会遗产。这文化包括所有习得的行为、治理知识、社会组织和语言以及经济的、道德的或精神的价值系统。一种特定文化的基础是它的法律、经济结构、巫术、宗教、艺术和教育。^①

日本著名的社会学家富永健一在谈到泰勒的文化定义时说:“这些定义过于宽泛,不仅没有抓住问题的要点,而且也未能确切地反映能够通过学习而在世代间传递、在不同社会间传播这一特征。”他把马克斯·韦伯的行动理论和卡希尔等人的符号理论相结合,对文化作了如下界定:文化是人类思维的产物,可以用符号将它客观化,用符号来表现它。作为独立于创造它的行动者及行动本身的客观存在,它可以传递给其他行动者,可以学习,可以传播。这样定义文化的意图在于将文化看做一个符号的世界。符号中最重要的部分是语言,我们可以举出很多通过语言来表现的符合上述定义的文化事例。例如,作为认知性文化体系的科学、哲学、思想、意识形态、宗教和神话;作为表意性文化体系的诗歌、小说、剧本等语言艺术;作为评价性文化体系的法律、规范等等。除了语言之外,符号中还可以包括声音、造型和动作,通过它们表现出来的文化有音乐、美术、戏剧、舞蹈等等——它们都属于表意性文化体系。^②

① 李荣善:《文化学引论》,西北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17~19 页。

② 参见[日]富永健一:《社会学原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17 页。转引自曾小华:《文化·制度与社会变革》,中国经济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4 页。

苏联学者 E. A. 瓦维林和福法诺夫在其合著的《马克思主义文化范畴论》一书中认为:“文化是社会的教育、科学、艺术和其他精神生活领域中取得的各种成就的总和;是利用这些成就来征服自然力、发展生产,解决已成熟了的社会发展任务的能力。”^①《苏联大百科全书》认为,“文化是对社会的一种特殊的鉴定,它表明人类所达到的、由人同自然界和社会的关系所决定的历史发展水平。因而文化也是人和自然界与社会统一的特殊表现,是对个人创造力和才能发挥程度的鉴定”。“人们通常根据物质生产和精神生产这两种基本生产形式,把文化分为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②

李德顺先生认为,我们当前所讲的文化,作为与经济政治相并列的层面,主要是指精神文化领域。精神文化的内容几乎无所不包,其形式极其繁复多样,从哲学高度可以将其简单地概括为:人的“知、情、意”及其表达形式系统。“知”的方面,即关于自然、人和社会的认识、知识、经验、理性等内容,其外在形式就是科学研究、认识、理论、学习和教育等活动。“情、意”的方面,只包括社会意识形态在内的广义的价值观念体系,其中主要是指人们生活中的信念、信仰、理想等思想认同和精神追求,他们通过道德、艺术、宗教、政治、法律、习俗等外在形式表现出来。^③

长期以来,人们在使用“文化”这一概念时,其内涵、外延差异很大,故文化有广义与狭义之分。《辞海》认为,广义指人类社会历史实践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狭义指社会的意识

① [苏]E. A. 瓦维林、福法诺夫:《马克思主义文化范畴论》,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16 页。

② 覃光广:《文化学词典》,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753 页。

③ 参见郭金平等:《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重大问题研究》,河北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2 页。

形态以及与此相适应的制度和组织机构。广义的“文化”,着眼于人类与一般动物、人类社会与自然界的本质区别,着眼于人类卓立于自然的独特的生存方式,其涵盖面非常广泛,即指人类社会历史事件过程中所有成就的总和,包括人类通过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所创造的一切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所以又称做“大文化”。梁漱溟先生认为,“文化,就是吾人生活所依靠之一切。文化的本义,应在经济、政治,乃至一切无所不包”^①。梁启超在《什么是文化》中称:“文化者,人类心能所开释出来之有价值的共业也”^②,这“共业”包含众多领域,诸如认识的(语言、哲学、科学、教育)、规范的(道德、法律、信仰)、艺术的(文学、美术、音乐、舞蹈、戏剧)、器用的(生产工具、日用器皿以及制造它们的技术)、社会的(制度、组织、风俗习惯)等等。广义的“文化”从人之所以为人的意义上立论,认为正是文化的出现“将动物的人变为创造的人、组织的人、思想的人、说话的人以及计划的人”,因而将人类社会——历史生活的全部内容统统摄入“文化”的定义域。一般来说,文化哲学、文化人类学等学科的研究工作者多持此类文化界说。

与广义“文化”相对的,是狭义的“文化”。狭义的“文化”排除人类社会——历史生活中关于物质创造活动及其结果的部分,专注于精神创造活动及其结果,所以又被称做“小文化”。1871 年英国文化学家泰勒在《原始文化》一书中提出,文化“乃是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习俗和任何人作为一名社会成员而获得的能力和习惯在内的复杂整体”,是狭义“文化”早期的经典界说。在汉语言系统中,“文化”的本义是“以文教化”,亦属于“小文化”范畴。20 世纪 40 年代初,毛泽东在论及新民主主义文化时说:“一定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

① 梁漱溟:《中国文化要义》,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1 页。

② 载《学灯》1922 年 12 月 9 日,转引自张岱年、方克立主编《中国文化概论》,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4 页。

治和经济在观念形态上的反映。”这里的“文化”，也属狭义文化。《现代汉语词典》关于“文化”的释义，即“人类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特指精神财富，如文学、艺术、教育、科学等”。这一解释当属狭义文化。一般而言，凡涉及精神创造领域的文化现象，均属狭义文化。

文化是一个复合概念，其内涵会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变化而延伸和扩展。文化作为科学术语，不仅是人类学（包括文化人类学）、社会学、文化学研究的对象，也是心理学、语言学等学科的研究对象，每一个学科都会赋予其特定的内涵和外延。所以英国人类学家爱德华·汤普森说：“‘文化’是一个笨重的词汇，它把如此之多的属性纳入一个平常的包裹，实际上可能混淆了或掩饰了应该在它们之间加以辨别的东西。”^①法国社会学家埃德加·莫兰更加明确地指出：“‘文化’这个词看起来是统一的、稳定的、坚定的概念，其实不然，这完全是个文字上的陷阱。其实这是个空洞的、以其昏昏使人昭昭的、金玉其外败絮其中的、具有双重面孔的、潜伏着危险的词汇。这个词汇的神话，声称包含有救世的秘方，声称能带来真理、智慧、自由、创造性和生活的准则等等。”^②

以上说的只是文化概念的复杂性和困难性，以至于现在仍然没有一个公认的权威的定义。虽然对文化有自己的理解，但由于水平和资历有限，完全对文化下一个自己的定义非作者力所能及。这也是作者在中苏文化交流史研究中遇到的首要的难题。

本书所要研究的文化无疑是指狭义上的文化，因为还不能给文化

① [英]爱德华·汤普森：《共有的习惯》，沈汉、王加丰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4页。

② [法]埃德加·莫兰：《社会学思考》，阎素伟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351页。

下一个精准的定义,借鉴已有的研究成果和框架是非常重要的。于是,作者查阅一些研究中外文化交流的书籍,发现一个现象,即几乎没有哪个著作对文化及文化交流进行了界定,即使涉及也是一掠而过。比如: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对外联络局编的《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该书没有介绍文化的定义,由李明滨撰写的《中国与俄苏文化交流志》也没有提到,由黑龙江社会科学院的李随安著的《中苏文化交流史(1937—1949)》没有说明,2002年由李喜所主编的《五千年中外文化交流史》五卷本,也没有对何谓文化进行阐释,由陈辛仁总主编、孙维学、林地担任主编的《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史略》一书,也没有给出文化的定义。

虽然对文化不能下定义,但作者还是要说明本书文化交流的范围和写作风格。本书文化交流的范围是参照了相关学术成果。重要的依据有:

第一,当年中苏两国签订的有关文化交流的协定及其他相关文件。从1956年到1966年中苏双方签订了文化合作协定及其年度执行计划。中苏文化合作协定所谈及的范围包括科学、教育、文学、艺术、卫生、体育、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宗教、园林等各方面的交流和合作。中苏文化合作协定的年度执行计划一般仅包括文化、教育、文学、艺术等方面的具体交流项目。中国的科学院、社会科学院、体委、广播电视部等等与苏联相应单位另签有相应交流计划或议定书。这些交流计划或议定书属于中苏文化合作协定年度执行计划的组成部分。^①

第二,新中国领导人对中苏文化交流的有关讲话、报告。20世纪50年代,《人民日报》经常刊登有关中苏文化交流的社论和文化部门

^① 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对外文化联络局编:《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光明日报出版社1993年版,第191页。

的领导人到中苏文化交流的工作总结,这些社论和总结对中苏文化交流的盛况进行了概括描述,从中也能总结出中苏文化交流的内涵和外延。

第三,现有的研究中外文化交流的著作。研究和借鉴现有的有关中外文化交流的研究框架和研究体系,也是非常重要的。虽然很多著述对文化交流并没有给出准确的定义,但从中不难得出中外文化交流一般涉及范围。

《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一书指出,中苏文化的交流的领域十分广泛,涉及文学、艺术、教育、体育、卫生、科技、新闻、出版、广播、电影、文物、博物馆等领域。^①由陈辛仁担任总主编、孙维学、林地担任主编的《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史略》,在介绍完中国和世界上各个国家的文化关系之后,又分领域对文化交流的重要方面进行了介绍,如分为“新中国教育的对外交流”、“新中国体育的对外交流”、“新中国出版的对外交流”、“新中国电影的对外交流”、“新中国音乐的对外交流”、“新中国摄影的对外交流”等等。李明滨撰写的《中国与俄苏文化交流志》在介绍20世纪50年代的中苏文化交流时,分“马恩列斯著作的编译”、“文化交流面的扩展”、“图书著作的大量出版”、“教育和科技的合作”四个方面。李喜所主编的《五千年中外文化交流史》第五卷,从思想理论、文学艺术、语言文字、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体育等方面,对建国以后到20世纪90年代新中国的中外文化交流进行了介绍。

综上所述,文化的概念很难界定,包含的领域太广,涉及的知识又太多,难以把握是研究中必须面对的难题,造成中苏文化交流的研究

^① 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对外文化联络局编:《中国对外文化交流概览(1949—1991)》,光明日报出版社1993年版,第53页。

非常薄弱。这里有几点需要说明:第一,本书所要写的中苏文化交流,侧重于苏联文化对中国的交流和苏联文化在中国的影响,而对中国文化在苏联的传播和对苏联的影响涉及的不多。第二,文化交流的范围和领域实在太广,不可能做到面面俱到,在作者的研究中只涉及科学、教育、文学、艺术、广播、电影、翻译出版、文物、博物馆等领域,而对这些领域的文化交流的介绍不是分领域详细介绍,而是有重点地介绍、综合性地介绍,着重介绍科学、教育、文学、艺术、电影等方面的交流。第三,重在从历史的角度进行研究,不可能对所有史实都介绍得非常详细,像记流水账一样,而是选择一些典型事件进行介绍,其他略写,史论结合,重点突出,详略得当,这样才有利于更好地全景式地展现中苏文化交流的发展。

中华民族具有几千年的中外文化交流的历史,但是真正对漫长而丰富的中外文化交流的历史进行系统而科学的研究,则始于近代。鸦片战争以后,出现了一批研究边疆史地的著作,开始有限地触及了中外文化交流的问题。随着外来文化的大规模传入和中国对外来文化认识逐渐深入,中外文化的交融和碰撞也逐渐发展,介绍欧美和日本文化的译著大量涌现,出现了相当数量的介绍中外文化交流的文章。随着对文化交流重要性的认识的逐步深化和近代学术体系在我国的逐步建立,中国学者在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即开始了具有近代学术意义的文化和文化交流的研究。

五四运动前后,随着东西文化大论战的展开和关于古今、中西文化之争的讨论以及对未来中国文化走向的探讨,中国与世界文化关系的研究成为热点。五四之后,特别是 20 世纪 20 年代到 50 年代初,产生了一批相当有水平的文化研究成果,如向达的《中西交通史》,张星烺的《欧化东渐史》和《中西交通史料汇编》,冯承钧的《中国南洋交通史》和《西力东渐史》,朱杰勤的《中西文化交通史译粹》,方豪的《中西